

# 根的读后感(优质6篇)

读后感是种特殊的文体，通过对影视对节目的观看得出总结后写出来。如何才能写出一篇让人动容的读后感文章呢？下面是我给大家整理的读后感范文，欢迎大家阅读分享借鉴，希望对大家能够有所帮助。

## 根的读后感篇一

若书的世界是一片海洋，那我便是这片海洋中的一条小鱼，任凭我在书海中自由自在地遨游。有一天，我发现了一颗闪着璀璨琳琅般光泽的珍珠，这颗珍珠便是《伊索寓言》！

我上上下下“打量”完这颗“珍珠”时，又发现了这“珍珠的一大特点——讲述着一个个动人的故事，故事中还包含着种种深刻的道理。我找到了一篇《说谎的猴子》，故事是这样的：一个爱说谎的猴子上船去雅典，可船在路上遭到了暴风雨的袭击，翻了船。有一条海豚十分喜欢与人类交谈，从而获取知识。海豚把猴子当作人类托上水面，并与猴子交谈，交谈中猴子又在说谎，被海豚揭穿后海豚愤愤不平，便把猴子弄下海，淹死了。这则寓言要告诉我们，做人，千万不能说谎，说谎的人也会因此而受到报应！所以我们要做一个诚实的人，这样，才能使其融入到大家、群众的生活中去；这样，才不会被世人鄙视！俗话说得好：“诚实是通往知识大门的金钥匙。”所以，诚实待人，等于尊重别人！

## 根的读后感篇二

大二时看过英文原著

,现在重看中文版的，感觉很翔实，看来是英文功力不够，印象不深。从前言得知这是狄更斯创作成熟阶段的三部代表作品之一，另两部是《艰难时世》和《双城记》，以后要看！

小说展现了一个具备善良秉性的男孩（皮普）获得巨大财富后又一无所有的成长历程。环境对一个人的影响是毋庸置疑的，皮普曾因身份地位的变化而染上挥霍的恶习，甚至与挚爱的亲人朋友淡漠关系。不过起决定作用的还是人的内心。皮普在发现前程幻灭后，竭尽全力回报给他带来曾经幸运如今不幸的命运的恩人，没有私吞本不属于他的“动产”，这是他正直善良的本性使得他从巅峰摔下时仍保持清醒头脑。承受住了命运的作弄，皮普带着他唯一的`财产——爱，到海外自力更生。时隔十一年，他的爱得到了回报，与心上人终成眷属。

我最敬佩皮普的是他的包容。被安排爱上一个不该爱的女子，本可以怨恨的他选择了赤裸裸地敞开自己的真心，只求让心爱的人不再误入歧途。不计回报，独自承受苦难，这需要怎样宽广的胸怀与坚强的心！

环境是难以预知和变幻无穷的，我们应当像茶叶一样，在沸水里，浮浮沉沉，最终芳香四溢！

## 根的读后感篇三

活着读后感要怎样写?以下文书帮小编为大家整理的活着读后感范文，希望大家喜欢！

本来在这学期的书单入面，没有《活着》，它是一个意外，一个美丽的意外。

我利用去办公室值班的三小时看完《活着》，很久没有那么专注地看书了!感觉很好。

我不知道自己为什么会想哭，我现在想，哭是不需要的理由的，为什么非要给自己一个借口。

他自己做错事，受罪的是身边最爱自己的人和最爱自己的人。看着身边的人一个个地离开自己，只有自己一人留在世上。最苦的不是挨穷，而是失去了要珍惜的一切。比起报应在自己身上更加残忍，这就是上帝的高明！我想，这就是害怕犯错的原因吧！

如果错了可以不连累别人，活着可以轻松点。

然而，我们都有牵挂着的和要守护的人

但世界上大多数的人都是一路犯错，如余华所说：像富贵那样的老人，比比皆是。

开学的第一天，好友就推荐了一本书给我——《活着》，由于忙着复习考试，一直耽搁到今天才把它彻底读完。合上书的那一刹那，我的心也为之一震，太苦了，太苦了，主人公的一生犹如黄连般苦涩：太坚强，太坚强，尽管失去了所有，主人公还是坚强的活着，与被书写的悲剧搏斗。

福贵是生命之藤所结的一根苦瓜。年轻时，是一个典型的纨绔子弟，将祖上留给他的一大笔财产一夜之间输的精光，他只能带着母亲和妻儿由地主变为贫民，巨大的落差并没有将他击倒，渐渐地却让他认识到活着的幸福。

然而，在一次去城里给母亲买药的路上他被抓去当了壮丁，拿惯锄头的他就这样扛起了枪，在战场上他始终抱着一颗回家的信念，活了下来。终于他回家了，接着赶上文革，日子越苦了，又有了儿子，妻子又患了软骨病，女儿也变成了聋哑人，重担都落在了他和女儿的身上，但命运并没有就此宽恕他，十几岁的儿子因救县长难产的妻子被抽光了血，死了，妻子从此一病不起，女儿被嫁到了城里，后来也因难产归了西，妻子随后也不在了，女婿在工地上干活时被钢管活活压死，唯一的孙子也因生活的贫困，没了。

就这样，福贵接二连三的失去一个又一个亲人，失去一个又一个能让他活下去的勇

气，每当看到他失去一个亲人，我情不自禁地会在心里祈祷，千万别让他再失去了，别让他单薄的生命更加悲惨了，可是命运没有听见我的呐喊，他唯一留给福贵的就是一个信念，一个要活着的信念。

此刻，我仿佛看到福贵唯一的伙伴——一头老牛，正陪他一起走在夕阳下，走在敞着胸怀的大地上，他们蹒跚地前行，一起活着走向明天。

我们还有什么理由轻视生活，不好好地活下去呢？

## 根的读后感篇四

《项链》是法国作家莫泊桑短篇小说的代表作。《项链》的情节可以说耳熟能详了，它的情节艺术也是脍炙人口的。小说按事件的自然进程叙写，以项链为线索展开情节。梦项链、借项链、失项链、赔项链、发现项链是假的——前一个矛盾的解决预示着新的冲突，直至发展到高潮。整个故事波澜起伏，引人入胜。情节的安排显示了作者独特精巧的艺术构思，人物的性格也在故事的发展中逐渐得以展示。

小说一开始，在我们面前出现了一个整日耽于梦想的美丽忧郁的妇女。她“美丽”，“丰韵”，“娇媚”，她还有“天生的聪明，优美的资质，温柔的性情”。正是因为“她也是一个美丽动人的姑娘”，于是她心里就凭添了几许不平与委屈。此处的“也”就很值得玩味。如果比较一下有无“也”的表达效果，就会发现一个有趣的现象：许多版本里的译文里没有“也”字，仅仅“她是一个美丽动人的姑娘”，那就只是一种纯粹的人物介绍。而我们的课文以几种中文译文为基础，并根据法文本校订后出现的“她也是一个美丽动人的

姑娘”，就更符合作者的创作意图，更突出主人公的性格。“窈窕淑女，君子好逑”，这只是玛蒂尔德梦想创造的神话罢了。可是，由于玛蒂尔德面临的现实是：她没有一个好父亲，没有一个好身份，没有一笔陪嫁金，因此就无法找到有身份有地位的好丈夫，只好委委屈屈地嫁给了与她门当户对的小职员路瓦栽。如果她是高老头的千金，定能成为高贵的男爵夫人或伯爵夫人；如果她是守财奴的女儿，拜倒在石榴裙下的亦定难计其数。年轻的玛蒂尔德因为不能过上奢华的生活而整日郁郁寡欢。为了排遣自己的“不幸”和“痛苦”，她找到了一个出口，那便是“梦想”。

正如冰心在她的小诗《繁星》里说到的那样：“梦儿是最瞒不过的啊/清清楚楚的/诚诚实实的/告诉了/你自己灵魂里的蜜意与隐忧。”她的梦境不是太虚幻境，而是当时法国富贵之家奢华的真实生活。由于当时法国的社会现实中，人们疯狂地崇拜金钱，拜金主义的思想如汹涌的浪潮无情地冲击着人们的灵魂、生活、婚姻，于是玛蒂尔德不愿面对现实，直面人生，而把理想寄托在梦境里。毋庸置疑，此时，我们可怜的玛蒂尔德已经完全被虚荣心俘虏了。她变了！十年贫穷生活的磨练，不仅改变了她的容貌，更重要的是改变了她的精神。艰辛的劳动，艰苦的生活，把她从不切实际的幻想的云端拉回到切切实实的地面。站在我们面前的是一个新生的玛蒂尔德。在对玛蒂尔德肃然起敬的同时，我联想起另一个不幸的女子——包法利夫人。她与玛蒂尔德一样，在平庸的生活与令人窒息的社会环境里寻找梦想的幸福。但玛蒂尔德一夜狂欢后，选择了一条新的人生之路；而她在尽情享受了浪漫的爱情与奢侈的生活，财产荡尽，债务累累之后，没有勇气重新生活，而选择了死亡。两相比较，我不禁为玛蒂尔德喝彩。

读完《项链》后，实在不禁慨叹，人生实在是变化多端，令人意想不到啊！

小说家莫泊桑笔下的《项链》描述了一个经常哀叹生活困苦

的漂亮女子玛蒂尔德为了和丈夫一起参加一个舞会，向朋友佛来思节太太借了一条钻石项链，并赢得在场众多男宾的青睐。但是舞会过后却发现项链遗失了，他们不得不买回一条新的项链给佛来思节太太。为了付这笔债，夫妇俩一起辛勤工作了长达十年的时间。一次偶然中，却从佛来思节太太的口中得知这让他们劳碌半生的`项链居然是假的！

读完这故事后，大家或许会认为这一切恶果都是因为玛蒂尔德的爱慕虚荣所造成的，因此，她一点也不值得可怜，甚至会在笑声中带有一丝的嘲讽。最初我也是这样想的，但是，静下心来，脑子里慢慢的便飘出一个疑问：到底是什么样的力量，让一个原本娇弱纤细的女子坚持了长达十年的工作，直到完全还清债务呢？想到这儿，心中不禁为玛蒂尔德感到自豪。原来十指不沾阳春水的她，每天洗杯洗碗，搬运垃圾下楼，罐子锅子的油垢底子上把她十只玫瑰色的手指头都磨坏了。就这样一天一天地熬着，原来温柔的她变得像平民妇人一般。

这时，我的脑海中浮现玛蒂尔德十年后向朋友坦白说出项链是另外一条时，她脸上那既有点自负，又天真快乐的神气微笑，或许这就是世上最美丽的微笑了，尽管玛蒂尔德的外貌是个衰老的贫困妇人，但这时候的她却拥有一颗自尊高贵的心灵。在美丽与人格的天平上，她没有丝毫犹豫，决然说：“要还！”我为这时候新生的玛蒂尔德感到无比自豪。

这个故事让我清楚的看清了法国当时人们的极度虚荣以及拜金主义的疯狂横行，的确，在这样一个灰雾弥漫的社会里，要保存一个纯真善良，自尊自爱的心实在不容易。玛蒂尔德的一生是不幸的，她日日夜夜思恋的荣华富贵始终没有走进她半步，但是同时她也是幸运的人，残酷的现实终究让她清醒了，人生里不再只有哀叹与落寞。

其实拨开了终日幻想的云雾，我们会认识到生活中无论变化再大，困难再多，走向成功的路也只有一条，就是脚踏实地，

全力以赴。

## 根的读后感篇五

读后感英文150字要怎样写?以下文书帮小编为大家整理的读后感英文150字，希望大家喜欢!

最近，我读了高尔基的自传三部曲的第一部《童年》。读了这本书后，我的心情久久不能平静，为高尔基那悲惨的童年而感到震惊和同情。

《童年》这本书描述了阿廖沙(即高尔基)三岁时，失去了父亲，随勤劳、干事利索的母亲生活在外祖父家。

外祖母为人善良公正，热爱生活，相信善总会战胜恶，外祖父脾气暴躁、爱财如命。阿廖沙的两个舅舅为了分家和侵吞阿廖沙母亲的嫁妆而不断争吵、斗殴。在这个家里，阿廖沙看见人与人之间弥漫着仇恨之雾。

他的母亲由于不堪忍受这个家庭，便丢下他，离开了这个家庭。

不久，母亲突然回来，而后再婚，可她的婚后生活是不幸福的，她常挨后父打。不久，阿廖沙母亲逝世，他埋葬了母亲以后，不久便到“人间”去谋生了。

读了这本书后，我的心久久不能平静。我十分敬佩高而基，他童年生活是那么悲惨，亲人接二连三地死去，他却能够顽强地生活下去，在同情他的同时，我清醒得认识到高而基童年生活的时代正是社会走向衰败的时候，在这个衰败的社会，大多数人们都是生活在社会底层的劳动人民，他们的生活水平都很低，高而基当时的家庭生活情况和悲惨的童年只不过是这些千千万万穷苦家庭的一个缩影，有着痛苦童年的孩子

何止高尔基一个人啊!是没落的国家，是无情的社会造成了高尔基悲惨的童年，同时辛酸的生活也磨炼了他的意志。

当我读完《天分》这篇文章的时候，我的心情很不平静，初学绘画的时候，几乎每个人都会遇到这类情况。画画是一种技巧，在学习这个技巧的过程中，需要有人点拨，如果单凭一个人自己观察，不知要多长时间才能领悟。作为美术老师，最主要是把绘画技巧告诉学生。

很多老师都会把结果告诉学生，不告诉学生为什么要这样画。绘画也和做数学题一样，知道结果不算会做题，做数学题要会过程，绘画也是一样。基础教学，就是要交给学生绘画过程，而不是交给学生结果。

比如文章里的孩子画三个橙子，要交给学生的是，怎样把三个橙子画出空间感，用什么方法能画出空间感，至于画得像与不像，那是长期训练的结果。师傅领进门，修行在个人，师傅要把技巧交给学生，然后让学生自己在慢慢修行。

在国外学习绘画，需要临摹三年，我认为即使是临摹也要从绘画最初的过程学起，按着步骤临摹。我们国家的书法也是要求临帖三年，这和国外的教学方法不谋而合，临摹也好，临帖也好，都是为了训练扎实的基本功，这个扎实的基本功是不容忽视的一个过程。

初学绘画，还是老师先把过程讲清楚，根据绘画过程进行临摹，要进步的更快。如果拿一个成品，让学生临摹，训练的是线条的技巧，一旦写生就会很茫然，不知道从何下笔，大多数同学，都是采取一个一个的物体画，而不是用黑白灰拉开他们之间的远近，也不对比物体的前后关系，也不画背景烘托。

我认为无论临摹教学，还是写生教学，都要先把过程交给学生，然后根据过程来加以练习，才能得到提高，成绩也显著。



天才毕竟是少数，很多有成绩的人是靠勤奋得来的。

## 根的读后感篇六

本来想给三星的，但因为一直很喜欢给了四星。

这本书从前一直是我很喜欢的一本书，但这次重读的时候却有了不一样的理解。

jane和rochester的感情，在我看来类似源氏和紫夫人的感情。两位少女都是在未经人事的时候来到男主人公的身边，在能追求爱情之前就被打上了属于他们的烙印，使得她们不可能再离开自己的主人。她们追求自己的爱情的可能性被提前抹杀了，而成为专属于这个男人的物品。

简爱真正第一次接触男性就是mr rochester，是他给她打开了世界的大门，按照mr rochester的说法他欣赏这个小姑娘，就把她的思想按照他喜欢的方式来培养；紫夫人也是在还是个小姑娘的时候就被源氏接来当作未来夫人培养。而且她们都是失去亲人之后接触到这两个男性的，本能让她们紧紧抓住眼前的人。

后来jane也只接触过自己的表兄这一个男性，紫夫人也是只被源氏和葵夫人的儿子看到过，两个人都像被人为地和其他男性隔开一般。因为她们也不可能再属于别人，只能作为被葬在抽屉里的珍宝而存在。

这两段关系都可以概括为：他在她一无所知的时候就给她打上了自己的烙印，她不可能再爱别人，不可能再和别人交心；她只能属于他了，没有他，她什么也不是。没来得及发展心智就被在心智的种子里打下了烙印，所以只能攀附着给她们烙印的人生长，长成他们喜爱的样子，需要的样子。

rivers则是另一个极端：为了事业牺牲爱情可以理解，挑选适合自己的妻子没有感情地结婚让人难以认可。而且jane住在沼泽居的这段经历我不觉得考验了她对罗切斯特的感情。rivers的求婚根本就没有诱惑，他对她也没有感情。jane也完全被rochester拴起来，根本没有被诱惑的可能啊。

一个只有爱，为了爱无所不用其极；一个没有爱，不承认爱的合理，把婚姻当做寻找自己副手的过程。

这是美好的爱情，但不是独立的、自由的爱情。